关于期末考试的相关事宜

1、2018-2019-2期末集中考试于**2019年6月24日-7月2日**进行。

2、公共基础课请各位监考教师请统一到考务办公室领、回卷。其中小和山校区考务办公室设在**教师休息室A2-240**，安吉校区考务办公室在**20\*-101阶梯教室**。

3、专业和专业基础课务必安排任课老师作为主考或监考教师负责拿送考试试卷。

4、有红色“合考”标记的为合班考试，数字相同为同一考场。

**5、全英文授课专业班级（留学生）的考场，安排二个监考教师，全程不离场，其中需有一名男教师（包括分散考试）。**

**6、中德工程师学院所授课程的考场须安排两名监考老师，全程不离场。**

7、**期末集中考试都是诚信考试，学院的巡考人员由教学院长和负责学生工作的副书记等巡考、查看监控**

**8、**考场违规情况记录表和诚信考试监考须知等领卷时在文印室领取。

**9、开卷考的课程要将各门所考课程允许携带的资料在试卷袋上明确备注，并通知到所有参加考试的学生。**

10、本学期期末考试卷使用教务处统一印制的专用草稿纸。草稿纸上印有“2018-2019学年第二学期考试专用草稿纸”字样，考生不得自带草稿纸，违者按违纪作弊论处，该草稿纸分装试卷袋时随试卷一起放入试卷袋。一份试卷原则上只配有一张专用草稿纸。

11、每位监考教师严格按照《浙江科技学院教师监考职责》、**《诚信考场守则》**履行各项监考任务，做好领卷、回卷，座位编排、写好板书（考试内容、时间），清理考场，宣读《考生守则》及核对考生有效证件等工作。

12、二级学院必须做好学生的考前教育工作，强调考生必须带齐有效证件（学生证或身份证）才能参加考试，**一卡通不能作为有效考试证件**。如有证件遗失者，请考前及时到相关部门办理补办手续，学生凭临时身份证或学校教务处开具的《学生证补办申请表》可以参加考试，考试现场不办理任何证件、证明。